

重庆市大渡口区跳磴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实现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的有效衔接。2020 年，大渡口区跳磴镇人民政府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精神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切实抓好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及时、有序地开展，接受公众监督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0 年，我镇对本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和编目，截至 12 月 31 日，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0 条。其中包括：疫情信息 1 条，其他政府信息 19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0 年，共接到依申请公开 6 件。其中包括房屋征收领域 1 件，其他领域 5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始终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。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，及时传达学习各级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会议及文件精神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四）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

做好我镇在政府信息网站维护及信息更新工作，及时公布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、办事结果等信息以及财政年度预决算工作报告、政府采购等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完善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欢迎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监督，强化责任追究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	0	0	0	0	0	6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6	0	0	0	0	0	6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 年，大渡口区跳磴镇切实加强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但在工作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有：一是文件信息公开量

相对较少，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拓宽，特别是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方面，公开的信息还不多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，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；三是信息公开的时效还需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下一步措施

一是加强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和宣传，提高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增强工作人员的主动公开意识，保证信息公开工作深入、持续、高效地开展。

二是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及信息发布保密机制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在坚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的同时，积极稳妥地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